

# 從辦理保母人員證照檢定輔導班 談強化幼保系學生職場競爭力

作者姓名：蔡其綦（南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教育學博士）

職稱：助理教授

通訊地址：台南縣永康市尚頂里南台街 1 號

聯絡電話：06-2533131-8209

Email：cctsai@mail.stut.edu.tw

## 壹、前言

### 一、家庭結構轉變對「保母人員」之需求日殷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社會發展趨勢調查」20 歲及以上同住夫妻之就業情形發現(2006)，20 歲及以上同住夫妻雙方均就業者占 46.8%，與 2002 年 8 月比較，提高 2.7 個百分點，「雙薪家庭」已經成為社會之主要型態，且有增加的趨勢。雙薪家庭激增，家庭保護與照顧的功能變得薄弱，尋找補充式照顧、及對照顧品質的需求等問題成為現代父母的主要困擾之一。

表 2-5 20 歲及以上同住夫妻之就業情形

單位：%

	總計	夫妻 均就業	夫或妻一方就業			夫妻 均未就業
			計	夫就業	妻就業	
民國87年3月	100.00	41.54	41.47	37.56	3.91	16.99
民國91年8月	100.00	44.17	35.44	30.31	5.12	20.39
民國95年9月	100.00	46.84	33.13	27.93	5.19	20.03
按妻之教育程度分						
國小及以下	100.00	23.26	30.78	24.21	6.57	45.95
國(初)中、初職	100.00	47.33	36.52	31.17	5.35	16.15
高中(職)	100.00	54.68	37.99	33.87	4.13	7.33
大專及以上	100.00	68.55	26.68	22.01	4.67	4.76

(引自行政院主計處「社會發展趨勢調查」，2006)

再者，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社會發展趨勢調查」發現(2002)，在各類家庭型態中，單親家庭佔全體家庭的 6.34%。而單親家庭之家長未就業者計有 45.38%，其中男性家長約占二成二，女性家長約占七成八；另就其有無未滿十八歲子女觀之，有未滿十八歲子女之單親家庭佔全體單親家庭之 31.52%，其中未婚或離婚之單親家庭約占七成二，

喪偶之單親家庭約占二成八。單親家長需獨自面對子女照顧的責任及經濟壓力，亟需政府單位及社會大眾的關懷與協助，而完善的托育與照顧制度可以讓單親家長更無後顧之憂的投入就業市場，改善家庭經濟狀況。

除了雙薪家庭與單親家庭有子女照顧的困擾之外，部分家庭亦因子女托育問題無法解決，而選擇自行在家照顧子女。根據行政院主計處（2000）「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普查國內 15 歲以上女性人口發現，已婚女性最小有子女未滿三歲以前由保母照顧者佔 6.53%，較十年前高出 1.53%，且母親擁有大學以上教育程度者之需求益形迫切，佔 21.48%，並且以北部地區之需求量最大佔 27.5%。根據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02）調查台北市保母供需情形發現，台北市有八成父母將孩子委由保母照顧，市民對保母依賴的程度可見一斑。根據內政部（2006）調查「94 年臺閩地區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報告分析」結果顯示，台灣地區 0 至 3 歲嬰幼兒在家由母親自行照顧所佔比例為 45.44%，這些家庭中有 30.14%對此托育方式感到不滿意。根據蔡其蓁、王美晴及李淑惠等人（2008）調查 892 位台南市 0 至 2 歲嬰幼兒托育現況發現，由父母親自行照顧者也高達 43.6%。這些在家自行照顧孩子的父母或許可以享受在家照顧孩子的樂趣，但是，部分家庭可能因為照顧子女而必須犧牲就業機會，恐造成家庭經濟弱勢，以及國家整體勞動力不足。

雙薪家庭、單親家庭及父母自行照顧子女家庭為解決子女照顧問題或經濟困境，向外尋求保母照顧的需求日殷。

## 二、「保母證照」是確保托育品質之重要指標之一

家長在無法全職照顧幼兒的情況之下，如何為孩子選擇一位適切的保母是普遍家長所關心的。根據蔡其蓁等人（2008）調查台南市 0 至 2 歲嬰幼兒收托現況與問題發現，家長若有機會選擇由保母來照顧孩子，其選擇保母的主要考量因素是受僱者是否具有合格「保母證照」。足見，一般家長乃將「保母證照」視為是一位從事托育照顧者必要的

專業指標之一。

根據李佩凌（2006）研究指出，持有丙級技術士證的保母人員，在服務幼童時，可藉由技能檢定增進實務操作技巧，也能提昇服務品質及增進社會福祉。根據薛慧平（2005）研究指出，保母證照制度之建立有其必要性，對兒童而言是保障權益和維護福祉；對父母而言是提供遴選依據和確認能力；對保母而言可發揮激勵自我成長、提昇社會地位和確保績效之功能。根據黃美鳳、羅希哲、唐潤洲（2004）研究指出，擁有「保母證照」的保母，不但具有專業的保障，更具有法定的地位，已成為從事保母工作的基本條件。

### 三、與「保母人員」相關之政府政策及需求情形

有鑑於民眾之需求以及對保母人員品質之重視，行政院頒布《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2004)第五點中明確規定保母人員所應具備之資格。從 1974 開始辦理保母人員檢定以迄 2008 年 1 月為止，全台取得保母證照人數為 48,226 人。內政部兒童局 2007 年委託學者對全國領有證照的保母進行調查，以了解現有托育狀況，估算國內 0 到二歲的嬰幼兒約四十萬人，雙薪父母的家庭約三成四，也就是十二萬兒童生長在雙薪家庭，其中三分之一交給保母，約四至五萬個嬰幼兒。根據該研究結果指出，領有證照的專業保母中，僅一萬八千人實際從事保母工作，平均每人照顧一·七人，總計約二萬五千人左右。意即至少超過上萬個嬰幼兒由無照保母照顧（中時人力網，2008.01.03）。

內政部於 2000 年頒佈「社區保母支持系統實施計劃」，正式啟動保母管理制度。2001 年起，內政部兒童局委託各縣市幼保學術單位及彭婉如基金會等建立「社區保母系統」，辦理保母人員的基礎培訓、媒合、後續輔導管理、分享托育資訊等工作。2006 年，更將原計畫修正為「社區保母實施計劃」，積極建構「社區化托育服務網絡」，建立優質專業的家庭托育服務模式，期藉由合格的專業「保母人員」發揮專業知能，以協助家長解決托育問題，並使幼兒獲得妥善的照顧。截至 2003 年為止，已在 23 個縣市推行 41 個社

區保母系統，其中共有 7,582 名保母加入，接受訓練及訪視輔導。然由於目前從事保母工作並未強制必需具被保母證照，其執行成效有限，未來的成長空間相當大。因此，內政部兒童局已委請專家分析立法推動保母證照制度的必要性，以落實社區托育服務的理念。

再者，內政部為因應少子化現象，以落實經續會之「將保母納入管理系統，逐步落實保母證照制度」、「政府應規劃部分負擔托育費用」等結論，乃於行政院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普及嬰幼兒照顧體系計畫中預定於 2008 年將 0-2 歲嬰幼兒照顧部分納入規劃，以減輕弱勢家庭育幼負擔。全案目前尚在規劃中，值得後續觀察。不過在上述政府相關托育政策的推波助瀾之下，可以推估未來市場對專業合格保母之需求仍相當迫切。

#### 四、「保母人員」技能檢定之資格、考科與秘訣

報考「保母人員」技能檢定，需同時具備下列資格：(1) 年滿二十歲之本國國民；(2) 高中職以上幼保相關科系畢業；幼保或幼教相關科系畢業；各縣市政府社會局「保母人員基礎訓練班」結訓者。

而「保母人員」技能檢定之考試類科分為「學科測試」及「術科測試」等兩部分。「學科測試」範圍包括「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及法規導論」、「嬰幼兒發展」、「親職教育導論」、「托育服務概論」、「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嬰幼兒健康照顧」、「嬰幼兒照顧技術」等。試題為選擇題 80 題(每題 1.25 分)，測試時間為 100 分鐘，成績 60 分為及格。「術科測試」試題共分「清潔區」、「調製區」、「遊戲區」、「安全醫護區」等四區，各區又有兩題，應考者進入試場才抽其中一題應考，所有試題合計 8 個試題，並且須在 20 分鐘內完成一區的術科技能檢定測試。同時通過兩者，才算通過「丙級保母技術士檢定考試」，成為政府認可之合格專業保母。

在學科檢定部分，由於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公開題庫，考生只要及早準備，多數都能順利通過學科檢定測試。而術科技能檢定測試，則是決定保母人員能否取得技術士證照的關鍵。根據黃美鳳等(2004)研究發現，參與保母人員技能檢定者，因術科技能檢

定乃現場抽籤決定術科的考題，且監評委員與應試者是一對一考評方式，因而應試者在檢定過程，常有冒冷汗、呼吸急促、顫抖、心律不整、看錯考題、手足無措、刨刀傷手、忘記順序步驟、及腦子空白等緊張焦慮反應。顯然，保母人員術科技能檢定對幼保系學生而言，是一項需要克服的挑戰，如何協助學生熟練各項檢定技巧以及克服檢定時的緊張與焦慮，順利通過考試，是教師需要關心的問題。

## 貳、幼兒保育系之現況

### 一、培育目標

基於培育優良教保專業人才的迫切性需要，本校於民國 91 年，創立「幼兒保育系」。自創系以來，深受校方的大力支持，在設備、師資上均投入大量心血，現有遊戲室、遊戲治療室、觀察與討論室、律動教室、音樂教室、電腦教室、幼保示範教室等專業教室 8 間，博士師資共計 11 名。本系學生主要來源包括四年制技專院校聯合招生、以及推薦甄試等管道入學之學生，並且以來自高職幼保科者佔最大多數。

由 001 人力銀行、1111 人力銀行及各大報求職欄可知，本系畢業生可擔任之工作為「保母」、或「托兒所老師」、或「幼兒教師」、「幼教老師」、「幼稚園老師」或「安親班老師」或「幼兒才藝老師」或「幼兒教材研發人員」、「幼兒教育顧問」等。因此根據上述職業類別，96 學年度起，透過系本位課程委員之討論，規劃「保母人員」、「教保員」等二個課程模組，以培訓學生成為專業的教保人員。

### 二、「保母人員」課程模組

本系「保母人員」課程模組，包含「幼兒發展」、「托育服務」、「幼兒學習環境規劃」、「嬰幼兒健康照護」、「嬰幼兒照護技術」、「兒童少年福利服務及法規導論」、「親職教育導論」等科目，為必修課程，務期學生於大三之前修畢本課程模組，並且於畢業之前順

利考取「保母人員」証照。

目前我國眾多幼保系歷來培訓為數龐大之合格教保人員，如何落實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的教育目標，以強化學生職場競爭力，一直是本系辦學的重點方向之一。根據 104 教育資訊網調查發現，有 82% 的企業表示，如果求職者擁有職務相關之專業證照，將「優先獲得面試機會」。有鑑於相關證照之取得，對學生畢業後之職場競爭力有所助益，因此，97 學年度開始，本系更將「保母證照」設為本系學生畢業門檻。

為協助學生順利通過「保母證照」技能檢定，以及因應本校推動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計畫 D 強化基礎+實務+創意三主軸課程之教學」的機會，自 96 學年度開始，本系辦理「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借重校外「保母技術士」專業講師之經驗，強化本系學生考照經驗，輔導學生考取證照，並提升證照錄取率，並增加學生就業競爭力。

## 參、「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之執行方式

### 一、理念

評估本系學生之學習特質，多數來自高職幼保科，學生教保學科知識豐富，而術科技能仍有提升的空間。也由於學生素質優良，學習意願高，希望取得保母證照的動機強烈，相對地願意投入準備檢定考試的時間也多。因此，本系自 96 學年度開始，配合本校「教學卓越計畫」之推動，結合本系現有空間設備資源，規劃「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計畫。

「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乃採用「小班教學」模式，以提升師生互動機會，強化學生學習成效。除外聘專業講師親自示範與傳授檢定技能之外，並輔以已通過「保母檢定」之學姊協助學生練習。有鑒於「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乃將學生進行分組，鼓勵同儕「合作學習」。術科考試著重技能的反覆練習，因此並拍攝 DVD 提供學生利用課餘時間練習。學習過程中，輔導老師對學生表達高度的支持與期許；學習結束後，並舉辦「模擬考」以檢測學生學習成效，並且強化學生臨場經驗。

## 二、實施方法與步驟

為落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計畫，執行過程乃秉持「行動研究」的精神，首先，蒐集與閱讀「保母人員」技能檢定的相關文獻、資料，並向業界專家請益，以釐清應試者檢定時所遭遇的問題，作為規劃本輔導計畫之參考依據。

接著，與業界專家共同發展行動方案，訂定「南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實施辦法」(詳如附件一)，詳細說明上課內容、時間、地點、報名資格及相關的權利義務等，務期學生能充分了解本輔導班之精神與配合事項。

繼而，透過具體的行動實踐之，並在過程中不斷地偵測、評估教師教學反應及學生學習成效，以確保本計畫之達成。

## 三、具體行動策略

本輔導班之具體行動策略包括下列數項：

- (一) 公告「丙級保母技術士檢定」、「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等相關訊息；
- (二) 舉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說明會，鼓勵學生加入本輔導行列；
- (三) 輔導學生報名保母技術士檢定考試；
- (四) 聘請業界講師辦理學科及術科教學；
- (五) 製作術科示範教學 DVD 提供學生自我練習；
- (六) 開放「保育示範教室」提供學生練習；
- (七) 聘請業界講師舉辦模擬考；
- (八) 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 四、執行成果

95 年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總計有 62 位學生參加。根據本校「教學發展中心」



對 33 位參與學生所進行的「證照課程問卷調查」顯示，96.6%學生同意本輔導班能增進其保母專業知識，87.9%學生同意本輔導班能增進其保母實務技能，而有 87.9%學生同意本輔導班能增進其保母考照的能力。

在開放性問卷部分，多數學生皆同意本輔導班對其保母專業知識、技能以及考照能力上的助益。對於「保育示範教室」的空間、設備、維護，以及練習時間的控管等認為有改善的空間。

95 學年度，總計有 45 位學生參加勞委會「丙級保母技術士檢定」，通過者 41 位，未通過者 4 位，錄取率 91.1%。

## 肆、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相關的研究顯示，「照顧與保護的能力」是教保人員的重要專業能力之一（林瑋茹，2002），而通過「丙級保母技術士檢定」則是幼保系學生證明自己具備此能力的重要指標。為使本系學生順利取得「保母證照」，本系於 95 年度，在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經費的補助之下，辦理「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本輔導班試圖建立一套輔導學生考照的運作模式，協助學生通過檢定考試，在輔導學生加入輔導班以及通過證照考試上確實卓有成效。

### 二、建議

如今 95 年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第一次初體驗已然落幕，96 年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則正在進行中，如何檢討過去惕勵未來，將是辦好輔導班的重要關鍵。以下就學生學習、教師教學、系務工作以及學校資源等方面提出個人淺見，以供參考。

在學生學習部分，加強宣導珍惜資源的概念：由於有「教學卓越計畫」經費的補助，

「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才得以成型，學生在享受資源的同時，應了解資源就這麼多，給了甲，可能就排擠掉乙，所以每一位入班的學生應珍惜資源之得來不易，好好努力。

在教師教學部份，對學生釋放高關懷高期待：技職學生特質較缺乏自信，遇到困難多所退縮，初步學習時應提供學生成功經驗，並從旁給予鼓勵、支持，以建立學生繼續學習的信心，繼而逐漸增加對學生的期待，透過反覆的練習，多數學生皆可以達成目標。

在系務工作部分，強化人力支援：由於「教學卓越計畫」經費僅補助講師費及部份工讀費，因辦理輔導班所衍生的行政業務一概由系辦吸收，在時間與精力有限的情況之下，無法提供學生最佳的服務。建議由專責老師負責開課，統籌規劃相關事宜，再由系辦協助行政事務之處理，以提升服務的品質。

在學校資源部份，提供空間與設備補助：現有「保育示範教室」不符合檢定場所標準，為提供學生一個更理想的練習場所，或為辦理推廣教育之故，建議擴充現有空間，並建置「數位化保育示範教室」以嘉惠學生。

## 伍、參考文獻

內政部 (2006)。94 年臺閩地區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報告分析。下載自網址：

[http://www.cbi.gov.tw/chinese\\_version/2/dispatch.do?def=site.chineseTwo.index&publishWeb=1&targetNo=2&publishVersion=1](http://www.cbi.gov.tw/chinese_version/2/dispatch.do?def=site.chineseTwo.index&publishWeb=1&targetNo=2&publishVersion=1)。

中時人力網 (2008)。托育費占女性薪資比可降一成。下載自網址：<http://www.ctjob.com.tw/>

[JobNews/JobNews.aspx?ArticleId=1170&NewsTypeId=2](http://www.ctjob.com.tw/JobNews/JobNews.aspx?ArticleId=1170&NewsTypeId=2)

行政院主計處 (2006)。社會發展趨勢調查。下載自網址：<http://www.dgbas.gov.tw/>

[lp.asp?CtNode=4947&CtUnit=396&BaseDSD=7](http://www.dgbas.gov.tw/lp.asp?CtNode=4947&CtUnit=396&BaseDSD=7)。

行政院 (2004)。《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台北：行政院。

行政院主計處 (2002)。社會發展趨勢調查。下載自網址：<http://www.dgbas.gov.tw/>

[lp.asp?CtNode=4947&CtUnit=396&BaseDSD=7](http://www.dgbas.gov.tw/lp.asp?CtNode=4947&CtUnit=396&BaseDSD=7)。

行政院主計處 (2000)。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http://www.dgbas.gov.tw/>

[ct.asp?xItem=8875&CtNode=3302](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8875&CtNode=3302)。

- 李佩凌 (2006)。家事勞動者職業訓練及技能檢定之探討—以照顧服務員和保母人員為例。大葉大學人力資源暨公共關係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
- 林瑋茹 (2002)。幼托整合方案下托教人員專業能力指標建構。
- 黃美鳳、羅希哲、唐潤洲 (2004)。保母人員技能檢定應試者焦慮程度及其技能檢定結果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通識學報：第二期，201-236。
- 蔡其蓁、王美晴及李淑惠 (2008)。臺南市家庭托育 (零至二歲) 現況及需求調查研究。台南市政府委託計畫。
- 薛慧平 (2005)。我國保母證照制度對保母人員專業素質影響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青少年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附件一：

## 南台科技大學 95 學年度幼兒保育系 保母人員證照輔導班實施辦法

壹、依據

95 年度南台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D 強化基礎+實務+創意三主軸課程。

貳、理由

為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提升就業競爭力，特開設保母人員證照輔導課程。

參、辦法

一、預定於 11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11 點）舉辦保母人員證照輔導課程說明會，歡迎參加。

二、本輔導班預計辦理兩梯次，每一梯次**正取 30 名，備取 5 名**。為不影響學生平常上課，將利用寒假期間及下學期初，共五週的週六及週日進行。

三、課程內容分為「學科題型分析」及「術科操作演示」兩種，「學科題型分析」採大班上課；「術科操作演示」採分班上課。各班別上課時間如下：

（一）學科題型分析

梯次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第一梯次（週六班）	3/3	9：00-16：00
第二梯次（週日班）	3/4	9：00-16：00

（二）術科操作演示

梯次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練習時間
第一梯次（週六班）	1/20、1/27、3/10、3/17	8：00-17：00	週四 10-12
第二梯次（週日班）	1/21、1/28、3/11、3/18	8：00-17：00	點或週六 10-12 點

四、報名資格：限本校學生（一）年滿二十歲；（二）高中職幼保相關科系畢業以上者，並依年級先後順序優先錄取高年級。

五、為確保真正想要上課學生之權益，以及避免浪費教學資源，上課學生需於**報名時同時繳交 1000 元之保證金，請審慎考慮**。上課期間缺席（含請假）次數未超過二次以上者，將於課程結束後退還保證金。未遵守出席規定者將沒收保證金，所沒收之保證金將轉交系學會充當系費。

六、參與本輔導班學生須每週練習 2 小時以上，並自費購買題庫，課程結束後，自費報名參加「丙級保姆技術士」檢定，以驗收學習成效。通過檢定考試者，得根據「南台科技大學取得專業證照辦法」，申請獎勵金。

七、上課地點：幼兒保育示範教室（F307）。

肆、報名日期

**95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7 日止。**

伍、報名方式

一、列印後填妥報名表後交至系辦（T0202）。

二、下載報名表填妥後回傳系辦信箱（child@mail.stut.edu.tw），請於信件標題註明「報名保姆人員證照輔導班」，並請來電確認系辦是否收到。

陸、錄取通知

錄取名單預定於 95 年 12 月 14 日公布於系辦公佈欄及系網，請自行查閱。